

最新聊斋读后感(优秀7篇)

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，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。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？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大家能够喜欢！

聊斋读后感篇一

我读了一本书，名叫《聊斋志异》，作者是清朝的蒲松龄。

书中有许多故事，每个故事都不长，但却有深刻的意义。

每个故事里都会有一些仙、鬼等有魔力的一些人或妖怪。这些妖怪主要是狐狸，夜叉；人主要是死尸、道士、和尚。死尸一般是坏的，道士、和尚一般是好人。妖怪也是像人一样有好的也有坏的，书中的凡人一般都是书生。

这些妖怪一般爱扮成美女的模样去吸引书生。如果书生遇到一个好妖怪就算他幸运；如果遇到不好的总会招来祸害。有的人之所以倒霉是因为他只被人物表面的现象所迷惑，并没有看清人物的内心。所以我们要看清事物的本质。

像陆判官、王六郎、绿衣女等故事都告诉了我们好人有好报的道理。书中还有许多故事揭露了当时的社会，像续黄粱、崂山道士、刁梨贩等故事揭露了当时社会的贪婪，无理，的社会现象。其实这不仅是当时的状况，现在有时也会出现这种不良的社会风气。所以读书不能只图一时的开心，要去体会书中的内容，反省自己，使读书更有意义。

很短的故事却有这么多内涵，这就是《聊斋志异》的绝妙之处。

聊斋读后感篇二

假期里，我和妈妈去书店买了一本《聊斋志异》。它非常有趣，不久我就看完了这本书。

在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中，《聊斋志异》是一部经典小说，是非常值得阅读与欣赏的，它是明末清初著名作家蒲松龄的代表作，据说他是在40岁左右写成的。我想：为什么蒲松龄会起这样一个书名呢？这个问题使我百思不得其解，直那一天，我看了书中的“前言”，才知道原来“聊斋”是他书屋的名字，“志”是记述的意思，“异”指的就是奇异的故事。

《聊斋志异》是古代灵异、志怪小说的集大成者，有“空前绝后”之美誉。《聊斋志异》看来偏偏讲的鬼、狐、仙、怪，其实字字都是人、情、世、态，字里行间无不饱含着作者对人生的丰富体验和深刻智慧。

在《聊斋志异》中的《婴宁》这章中，讲述了一个容貌美丽的狐仙婴宁与一位叫子服的秀才相恋的故事，婴宁有情有义、心灵纯洁，比现实中的人更加可亲可爱。虽说她是一只托给鬼母所养的狐狸精，可她并没有邪恶，喜欢笑。她让子服将自己的父母合葬，并且感激子服一家人对自己的关照，后来，子服的母亲给他们两个人主持了婚礼，一年过后，婴宁生下一个胖儿子，不认生，见人就笑，很像他母亲。

其实，《聊斋志异》表面上在讲鬼、狐一类的事情，而侧面反映了当时社会的。我从这本书上感受到了，蒲松龄当时所在的那个时代，成风，赃官比比皆是，清官没有几个。想这里，还有谁没有理由再去好好学习，去把社会不规矩的事情改正过来？我想，每个读过《聊斋志异》的人，都能深刻的体会这本书的含义，要是想过上美好、不被欺负的生活，那么我们就从现在开始，从身边做起，以自己为榜样，做一个有素质的人。在这里，我又不禁佩服作者的慧眼明珠，佩服他敢于正视现实的精神！

这些故事，让我入迷，我不禁大声朗诵起来，吸取其中的精髓。

聊斋读后感篇三

今天，我怀着兴奋的心情读了中国古典十大名著之一——《聊斋志异》，它是讲了中国古代灵异、志怪小说的集大成者，它可以说是历来人们茶余饭后的经典话题。

我在这本书中，无比喜爱一个故事——崂山道士。

这篇文章主要讲了古时的一个小县里有个姓王的书生，他自幼便很仰慕道学，听说崂山有很多仙人，就背着书籍，准备去求道。但在求道途中，十分累人，师傅自身的法术取之不尽，用之不绝。可是，师傅就是不将法术传给王生，王生再也忍受不住了，就对师傅求了一个穿墙之术，在回家演练时，却一头撞在了家中的墙上。

我在读了《聊斋志异》后，悟出了一点道理——书中，字里行间无不饱含作者对人生、社会的丰富体验和深刻智慧。在现实生活中也能取之学习，它还含有一些道理。

就说我喜爱的这篇文章，在我读后，感受到了：做任何事情都不应该半途而废。这篇文章就点明了，在开始学习中，师傅说：“要经过一大番拼搏，你才能走上仙道，学会许多仙术，就是不知你能不能吃苦。”王生就没有下决心，我想：“他如能咬住牙，持之以恒，一定能成为仙人，修成正果。”但他还是没有坚持，半途而废了，吃过的苦全部白费了，仙人也不会教给他真正的法术。

在历史中，半途而废的人简直是太多了，他们原本都可以成为一代名人，可是因为某人某事，动摇了自己的心，所以，不能像他们一样不思进取。

在学习的过程中，我们一定不要像王生那样，让我们持之以恒，成为对社会有贡献的人！

聊斋读后感篇四

很喜欢《画壁》，短短两千字，勾画出一个奇幻的画壁世界。

从故事看，很像《黄粱梦》，不过一个是说功名富贵如梦幻，而此文是说女色情感如梦幻，不过柳泉高处，在于文字之间，虽然文末柳泉自己的感慨，也颇有些道学气，可文字之间却摇曳生姿，翩翩可爱。

文中写画壁女子“内有一垂髻者，拈花微笑，樱唇欲动，眼波将流”，柳泉写女子，动辄绝色，甚至倾国倾城，有俗套之处，然亦有过人之处，如此文，如此处。写人之美，大多数人会写眉眼如何，服侍如何，这些都很容易写的美，写的绚丽，但更容易束缚读者的想象。因此像曹雪芹写王熙凤，会直书“身量苗条，体格风骚；一双丹凤三角眼，两弯柳叶吊梢眉”，以表现王熙凤之奸诈、刻薄、市侩。而写探春是“削肩细腰，长挑身材，鹅蛋脸儿，俊眼修眉，顾盼神飞，文彩精华，见之忘俗”，有实写，有虚写，而神采尽在虚笔，顾盼神飞，正见探春之“敏”，可以预见以后决断大观园的风采。而写林黛玉则纯写神采，（）“两弯似蹙非蹙罥烟眉，一双似泣非泣含露目。态生两靥之愁，娇袭一身之病。泪光点点，娇喘微微。闲静时如姣花照水，行动处似弱柳扶风”，这种眉眼，这种风姿，是用画笔描画不出的，只能细细品味。而柳泉此处写散花女子，有异曲同工之妙。垂髻，写其年少，古代女子八九岁至十三四岁大都是这种发式。微笑已经让人怜惜，而拈花微笑，花人相映，更添美丽。而樱唇欲动，眼波将流，孟龙潭此刻之痴，眼中只看到女子的疯癫姿态。难怪之后会身入幻境。

而第二次写女子容貌，是众女子为其上头，“生视女，鬓云高簇，环凤低垂。”相比少女的发式，少妇的发式，更加突

出脸部的曲线和脖颈的美，而一些珠玉首饰，也更加衬托了少妇的娇艳。如果说少女最动人的地方在纯情，少妇最动人的地方则在媚人。

第三处写女子容貌，只是简单一笔，“共视拈花人，螺髻翘然，不复垂髻矣”，点明画中女子前后之变化。

聊斋读后感篇五

寒假里，我读了一本网上推荐的书：《聊斋志异》。我知道有这本书是妈妈告诉我的，但是当我问她详细内容时，妈妈却说：“我记不大起来了，但是以前看的时候晚上都不敢睡觉。所以，当在网上看到这本书时，我便开始阅读起来。

令我印象最深的是《画皮》这一篇。大概内容这样的：一个姓王的书生在外出的时候，遇到了一个漂亮的女子。那个女子对王书生说：她被丈夫赶出来的，现在没有地方住。王书生看她可怜，就把她领回了自己家。一天，他遇见了一个道士，道士告诉王书生身上有一股妖气，可王书生不信。当王书生回到家时，发现书房的门锁着。

他就往窗户里一看，一个妖怪正在用笔描皮，描好后，再穿上，又成了那个女子，王书生吓得赶紧去找那个道士。道士给王书生一个拂蝇子，让他挂在门上，王书生照办了。

不一会儿，妖怪看见了拂蝇子，气得把拂蝇子给撕了，还吃了王书生的心。这时，道士赶过来，把妖怪制服了，并请来一个脏兮兮叫花子（其实是个神仙）把王书生给救活了。通过这个故事，我知道了：人不可貌相，外表美丽的女子是狠毒的妖怪，丑陋的叫花子却是救人的神仙。

读完这本书后，虽然不像妈妈说的.那么可怕，可我懂了不能只看外表，而要看人的内在，才不会上当受骗，造成损失了。

聊斋读后感篇六

请想象一下，有这样一个世界，花妖蛇精都充满人情味。你可以和他们相对畅饮、谈古论今，可以和他们吟诗作对、缱绻缠绵，看大千世界倏然万变。当然，不要误入迷途，被恶鬼抓去。让我们走入《聊斋》的世界中吧！

蒲松龄，清代小说家，以茶换故事，反映人间情，一书点破人性鬼格，不信，看看！

《画皮》中有这么一段话，是描写那只鬼的：

蹑迹而窗窥之，见一狞鬼，面翠色，齿巉巉如锯，铺人皮于榻上，执彩笔而绘之。已而掷笔，举皮如振衣状，披于身，遂化为女子。

画皮这只鬼可真虚伪啊！为伤人性命，竟把自己伪装起来。

蒲松龄写画皮，也许是为了讽刺那类当面一套，背后一套的人，这类人的心嘴！如恶鬼，肮脏，丑陋！他让我看到了人心险恶。

人世间当然也少不了一些好心人啊！

在一场洪水中，一个人，在灾难前毫不畏惧，救下无数人的生命。当听到可能灾区中还有人时，他哭了，瘫坐在地下，无奈说：“我尽力了，我真的尽力了。”可他，却竟是一名志愿者。

在一个志愿者身上，我看到了他光明的未来！他和《聊斋》中一些鬼一样，善良、乐于助人、舍己为人。但有些“人格”却还不如“鬼格”！蒲松龄的小说，让我看到了美好的一面。

哦！据统计，《聊斋》中约五分之一是涉及爱情的，他一涉及到了爱情，就展现出绚丽多彩的景况。

在一开始，他在书中写道：

披萝带荔，三闾氏感为而为骚；牛鬼蛇神你，长爪郎吟而成癖。自鸣天籁，不择好音，有由然矣。

与屈原、曹植等人以女性美为政治理想美的寄托不同，与曹雪芹以女性美作为人性美的象征亦不同，他把女性美作为知己之情的形象化身的，因为在他穷愁落寞的生涯中，最渴望的、最珍惜的就是知己之情。

故，但明论评道：“写情缘于花木，无非美人香草之思；证因果于鬼狐，犹是鸳被燕巢之意”。《聊斋》，还是让我看见爱情之美。

人亦鬼，鬼亦人，人鬼亦能通情。《聊斋志异》告诉我们：鬼而人，理而情。有时人性之丑，连鬼格都比不上啊！

“《聊斋志异》虽亦如当时同类之书，不记神狐鬼精魅故事，然描写委曲，叙次井然，用传奇法，而以志怪，变幻之状，如在目前；又或易调改弦，别叙畸人异行，出于幻域。顿入人间；偶述琐闻，亦多简洁，故读者耳目，为之一新。”鲁迅先生的评价精辟深刻，诚如斯言！

聊斋读后感篇七

今年寒假，妈妈给我买了一本《聊斋志异》。《聊斋志异》非常有趣，不久我就看完了这本书。

《聊斋志异》是古代灵异、志怪小说的集大成者，有“空前绝后”之美誉。《聊斋志异》看来偏偏讲的鬼、狐、仙、怪，其实字字都是人、情、世、态字里行间无不饱含着作者对人

生的丰富体验和深刻智慧。

在《聊斋志异》中的《婴宁》这章中，讲述了一个容貌美丽的狐仙婴宁与一位叫子服的秀才相恋的故事，婴宁有情有义、心灵纯洁，比现实中的人更加可亲可爱。虽说她是一只托给鬼母所养的狐狸精，可她并没有邪恶，喜欢笑。她让子服将自己的父母合葬，并且感激子服一家人对自己的关照，后来，子服的母亲给他们两个人主持了婚礼，一年过后，婴宁生下一个胖儿子，不认生，见人就笑，很像他母亲。

其实，《聊斋志异》表面上在讲鬼、狐一类的事情，而侧面反映了当时社会的黑暗。我从这本书上感受到了，蒲松龄当时所在的那个时代，腐败成风，赃官比比皆是，清官没有几个。想到这里，还有谁没有理由再去好好学习，去把社会不规则的事情改正过来？我想，每个读过《聊斋志异》的人，都能深刻的体会这本书的含义，要是想过上美好、不被欺负的生活，那么我们就要从现在开始，从身边做起，以自己为榜样，做一个有素质的人。在这里，我又不禁佩服作者的慧眼明珠，佩服他敢于正视现实的精神！

最后，还是以作者的一首诗为结尾吧：

姑妄言之故听之，

豆棚瓜架雨如丝。

料应厌作人间语，

爱听秋坟给唱诗！